

上海证券弘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恢 复申购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5 年 1 月 17 日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上海证券弘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	
基金简称	上证弘利		
基金主代码	970122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	
公告依据	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弘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合同》、《上海证券弘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》等有关规定		
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	恢复申购日	2025年1月20日	
	恢复申购的原因说明	为了保证本集合计划的平稳运作，保护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的利益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上证弘利债券 A	上证弘利债券 C	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970122	970123	
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申购	是	是	

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本公告所述的“基金”也包括按照《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〉操作指引》的要求完成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。

(2)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有。如有疑问，敬请通过本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（4008918918）或网站（www.shzq.com）查询相关事宜。

(3) 风险提示：本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财产，但不保证投资于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，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集合计划的相关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25年1月17日